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文日期	110年 5月 21日
收文號碼	第 0856 號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號	號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 承辦人：吳姿賢
 電話：2991111#8792
 傳真：2982952
 電子信箱：f9842032@mail.tainan.gov.tw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48號 10樓之6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一字第11006467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鑑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疫情日漸嚴峻，惠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加強配合相關防疫措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市防疫等級已於110年5月19日提升至「第三級防疫警戒」，惠請各公會持續關注本府防疫訊息及加強配合宣導。
- 二、有關工地宣導防疫及健康管理措施事項如下：
 - (一)外出以全程佩戴口罩為原則，並避免不必要移動及活動集會。
 - (二)進出工地或工作場所配合量額溫。
 - (三)停止室內5人、室外10人以上之聚會。
 - (四)請各單位、工地現場及工作場所遵守「實聯制」，落實個人及工作場所之衛生管理。
 - (五)如有發燒、咳嗽或出現呼吸道症狀者，請儘速就醫。落實勤洗手，或有生病身體不適時請在家休息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一處、台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辦事處二處、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(永華辦公室)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二股

局長蘇金安

理事長張仁郎

擬：PO本會網站周知會員

第1頁 共2頁

總幹事陳悅惠

示 110. 5. 21

辦

110052